

2025 年度滨海湾新区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滨海湾分局

项目名称	深圳海洋科技研发服务基地项目收储（自然资源局）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有待提升；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良好，可进一步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工作。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基本能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年初预算金额（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8,704.46）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8,704.46）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根据绩效信息显示，基本完成深圳海洋科技研发服务基地项目填海成陆地块土地整备补偿协议签订工作。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根据绩效信息显示，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果。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建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位，切实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二）建议单位树牢绩效观念，进一步强化管理机制，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